

##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面試通知單

學系：海洋文創設計產業學士學位學程(系)

考生姓名：(考生請以正楷自行填寫)

學測應試號碼：(考生請以正楷自行填寫)

報到地點：文創設計系系館《夢泉商場(第一餐廳)三樓》門口

面試地點：文創設計系系館《夢泉商場(第一餐廳)三樓》綜合教室

面試日期：108年4月18日(星期四)或108年4月19日(星期五)

	108年4月18日 上午(A場)	108年4月18日 下午(B場)	108年4月19日 上午(C場)	備註
報到時間	9:00~9:30	13:10~13:30	9:00~9:30	※請務必詳閱 注意事項
面試時間	9:30~11:00	13:30~15:10	9:30~11:00	

聯絡人：許瑛玳 助教 電話：(02) 2462-2192 分機 2301

聯絡人郵件信箱：[hytip@ntou.edu.tw](mailto:hytip@ntou.edu.tw)

學系網址：<http://ccdi.ntou.edu.tw/bin/home.php>

### ※注意事項：

- 1、考生應於期限前(108年4月8日前)完成「報名」、「繳費」及「上傳審查資料」(下午9時前)，始完成本校個人申請第二階段甄試之報名作業，未於期限前完成者，視同放棄本階段報名，也不得參與面試。
- 2、各位考生之面試時間及順序將於108年4月15日17時於本學系網頁公布。因顧及全體考生權益，面試場次及順序公布後不再受理更動。
- 3、考生若與別校系面試時間衝突者，請於108年4月14日前，上網填寫回覆表單(google表單網址：<https://reurl.cc/K3v7e>)、或以電子郵件信箱回覆本系、或是傳真回覆本系(02-24626534)，無回覆者視為無特殊需求，由本系彈性安排。
- 4、凡填覆時間調整需求者，請務必在回傳表單後於108年4月15日中午12時前電話確認是否收到(學系聯絡人許瑛玳助教，請於上班日9:00~16:00來電)。逾時不予受理，並以申請一次為限。本系將盡可能協助處理，惟本系仍保留最終決定權。
- 5、考生面試應出示之證件：(1)本面試通知單。(2)中華民國國民身分證(或其他含有照片及身分證字號之有效身分證明文件)正本。
- 6、面試當天請考生注意交通因素，準時報到；若因逾時影響應考權益，請自行負責。
- 7、口試時間：每人以6分鐘為原則(含報告及委員提問)，惟委員提問時間得視實際情況延長或縮短。
- 8、為爭取時效，先行寄發本面試通知單；如不參加本校個人申請第二階段甄試，無須理會。
- 9、住宿資訊：考生如需住宿，可參考基隆旅遊網<http://tour.klbg.gov.tw/zh/accomodations/>。基隆市屬於觀光地區，若有住宿需求，請考生盡早與飯店業者聯絡訂房事宜。
- 10、交通、住宿定額補助：符合本校弱勢考生、離島學生、原住民、身心障礙學生或境外臺生，且已參與本校第二階段面試者，得於108年5月10日前申請交通住宿補助，請詳見考生須知(北北基地區考生因距離本校60公里內，不補助住宿費)。
- 11、本校首次採面試2日，每日至少提供1個面試場次，各學系考生只要面試一個場次即可，不需要2日都到本校面試。